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

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

单位预算说明

目录

1.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2023年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口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概况
17. 主要职能

（一）、组织辖区村镇规划编制与实施。

 （二）、审核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申报材料，实施建设项目批后规划管理和村镇规划建设年报统计。

（三）、上级及住建部门交办的任务

第二部分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3.78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03.78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03.7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03.78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1万元、卫生和健康支出8.2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8、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3.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8.03万元，主要是农村协管员经费划转归农业服务中心、宅基地测量、自然灾害风险建筑调查两个项目不再列入项目预算，经费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61万元，占10%；卫生健康支出（类）8.2万元，占8%；城乡社区支出（类）78.8万元，占76%；住房保障支出（类）6.18万元，占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7.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5万元，主要养老保险费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9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费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9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6万元，主要一是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增加；二是医疗补助科目调整所致。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5.55万元，主要是减少宅基地测量费项目预算24万元、风险自然灾害房屋排查项目经费预算10万元及农村协管员经费34.44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6.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9万元，主要是工资增长，公职金相应增加。

三、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82.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3.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等。

四、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二）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六、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等。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收支总预算103.78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收入预算103.7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经费拨款收入103.7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项收入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5.55万元，主要是减少宅基地测量费项目预算24万元、风险自然灾害房屋排查项目经费预算10万元及农村协管员经费34.44万元

八、关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2023年支出预算103.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48万元，占79%；项目支出21.3万元，占21%。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8.5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农村协管员经费34.44万元划归农业服务中心，减少宅基地测量费项目预算24万元、风险自然灾害房屋排查项目经费预算1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规划建设管理所13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03.7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